# 最新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精选9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寻梅 更新时间：2024-08-23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篇一在社会一步...*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篇一**

在社会一步步向前发展的今天，我们用到协议的地方越来越多，签订协议能够最大程度的保障自己的合法权利。那么协议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货物运输协议书，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

一、托运

1.托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向承运人提供托运货物及装卸条件。托运人未按约定备好货物和提供装卸条件，以及货物运达后无人收货或拒绝收货，造成承运人车辆放空、延滞及其他损失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2.托运人不如实填写运单，错报、误填、遗漏货物名称、装卸地点等重要情况，造成承运人错送、装货落空以及由此引起的其他损失，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3.承运人应根据承运货物的需要，按货物的不同特性，提供技术状况良好、经济适用的车辆，并能满足所运货物重量的要求。

4.托运人有权决定货物是否保险或保价。货物保险由托运人向保险公司投保或委托承运人代办。选择保价运输时，申报的货物价值不得超过货物本身的实际价值;保价为全程保价，保价费按不超过货物保价金额的0.7%收取。一张运单托运的全部货物只能选择保价或不保价。

5.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手续的，托运人应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承运人并随货同行。托运人委托承运人向收货人代递有关文件时，应在运单中注明文件名称和份数。

二、包装

1.托运人应按约定包装货物。托运人未按约定包装货物，不能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约定由承运人对货物再加外包装时，包装费用由托运人支付。

2.由于托运人的`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或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由承运人按约定对货物再加外包装的，发生上述问题，承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三、运送

1.承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并在24小时内以合理方式向收货人发出到货通知或按托运人的指示及时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再次无偿运至约定的到货地点或收货人。

2.承运人应对货物的安全负责，保证货物无短缺，无人为损坏，无人为因素导致的变质。

3.起运前运输路线发生变化承运人应通知托运人，并按最后确定的路线运输。承运人未按约定路线运输而增加的运输费用自行承担。

4.承运人有权向托运人、收货人收取约定的运杂费用。托运人或者收货人未按约定支付运杂费、保管费以及其他运输费用的，承运人对相应货物享有留置权。

5.承运人未遵守约定的运输条件或其他约定事项，应赔偿托运人由此受到的损失。

6.承运人未经托运人同意，擅自将货物委托其他公司运输的，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7.在承运人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托运人可以要求承运人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但应赔偿承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四、交货

1.货物交接时，一方对货物的重量和内容有质疑，可提出查验与复磅，查验和复磅的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2.收货人不明或收货人拒绝受领货物的，承运人应及时与托运人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人有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提存货物。

3.货物有包装的，到达运输地点后，外包装完好而内部货物有货损、货差的，由托运人负责。

五、事故处理

1.货运事故是指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货物毁损或灭失。货运事故发生后，承、托双方应编制货运事故记录。

2.货物运输途中，因第三方责任造成货物毁损或灭失的，承运人应先行向托运人赔偿，再由其向第三方追偿。货物已投保的，承运人应不迟延的通知托运人，并采取一切方便协助托运人获得赔付。若承运人怠于履行通知义务和协助义务，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3.承运人能够证明是由于《合同法》第311条规定的原因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货运事故处理过程中，收货人不得扣留车辆，承运人不得扣留货物。由于扣留车、货而造成的损失，由扣留方负赔偿责任。

六、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承运人(章)：\_\_\_\_\_\_\_

住所：\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

电话：\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

账号：\_\_\_\_\_\_\_

**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篇二**

甲方： (承运方)

乙方： (托运方)

甲方承运乙方货物至各地有关货物运输及运输费用结算事项协议如下：

一、乙方货物的详细情况：

货名 ，数量 ，重量， 体积 ，包装 。

二、乙方货物的收货人信息：

收货人姓名 收货人电话 手机号 货 物到达市/县 省市 /县。

三、送货方式 （自提、送货），送货地址

四、乙方托运货物 （需要、不需要）参加货物运输保险。

乙方不购买货物运输保险的，产生货物运输风险甲方将按照实际产生损失货物运费的三倍给予乙方赔偿。运输保险由 （甲方、乙方）负责购买，由甲方负责购买货物运输保险的，产生货物运输风险，甲方将按照货物的实际成本价格给予乙方赔偿，但乙方需支付保险费给甲方，保险费率为 （单票货物价值1000元以上的保险费率为千分之五，单票货物价值一万以上的保险费率为千分之四，单票货物价值五万以上的保险费率为千分之三；单票货物价值十万以上的保险费率为千分之二点五；单票货物价值五十万以上的保险费率为千分之二；单票货物价值一百万以上的保险费率为千分之一点五；单票货物需要二次转运的，保险费率最低不得低于千分之三。）乙方货物价值 ，保险金额 。

五、乙方应支付甲方费用总金额

六、乙方托运货物是否有回单 （有回单、无回单，备注：三次转运及偏远地区不可以回单付款）。

七、乙方特别要求 。

八、运单费用总金额是否含发票（包含、不包含,乙方付款后甲方每 月初开具上月发票快递或送达或乙方自取。）

九、乙方托运货物的运输价格（一票一议，本协议所附报价表）

十、乙方发货时确定运费支付方

付款时，月结付款的为每月结算一次，到付、提付为货到时收货人当即付运费）。

十三、回单丢失的以收货人实际收到货物为准结算运费，确实需要补签回单的甲方需配合执行。

十四、产生货损货差的甲方按照运单或本协议约定条款进行单独赔偿，不影响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甲方运费。

十五、乙方超过约定时间支付甲方运费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日按运费总金额的3‰支付甲方违约金。

十六、乙方发货业务联系人\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手机\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结算财务联系人\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手机\_\_\_\_\_\_\_\_\_\_\_\_\_\_\_\_\_\_\_\_，运输费用结算地址 。

十七、本协议签订双方需提供营业执照、企业机构代码证、身份证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 书，乙方为个人的需要身份证复印件或房产证复印件。

十八、本协议期限为一年，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议。

十九、本协议一式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个体需盖手印），出现纠纷协商处理为主，协商未果的由甲方公司所在地司法机关裁决。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代表签字：

手机： 代表签字：手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篇三**

乙方：\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

甲方将号北方奔驰工程车承包给乙方，承包期为一年。为了确保双方的利益和明确双方的责任，经双方商定特订以下协议：

甲方责任和义务：

1.对车辆仍有监督管理的权利。

2.为乙方提供修配(小修)条件，费用乙方自负。

3.为乙方提供供油条件，油价不得高于当地价格。

4.为乙方提供食宿条件，费用由乙方承担。

5.若因某项政策或天气等原因使车辆无法运营，甲方可酌情降底误工时段的承包费。

乙方责任和义务

1.每月十日前向甲方交纳承包费\_\_\_\_\_\_\_\_\_元。(在结算运费中扣除)。

2.必须为甲方工程服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外出运营，否则，增加当月承包费5000元。

3.必须遵守交规，安全驾驶，若出现不安全事故和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

4.必须遵守甲方对车辆营运管理制度，违者加收当月承包费1000元。

5.承担车辆一切费用，如燃油费修理费等。

6.承包时限到期，回交车辆时要确保车况良好，部件完整。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减应退承包费。

以上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本协议一经签定生效，任何一方不得反悔，违者依照《合同法》有关条款进行处理。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从双方签字后次日生效。

甲方：(代表)\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

**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篇四**

承运单位：\_\_\_\_\_\_\_\_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_\_\_\_\_\_市大庆中路108号

托运单位：\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_\_\_

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经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根据货物托运单，按乙方要求，采用公路运输形式，将货物运送至目的地。

2）乙方按运输规定将货物包装好，捆扎劳固。

1.甲方权利义务：

a）甲方按“货物托运单”要求完成托运任务。

b）以托运单为依据，甲方承运所发生的运费及相关费用采用月结方式向乙方收取。

2.乙方权利及义务：

a）乙方托运所发生的费用方式以“月结”方式在托运单上注明。

b）乙方托运应按照“货物托运须知”认真填写运单，不得在货物中夹带爆炸性，易燃性，腐化性。放射形等危险品，\_\_\_\_\_\_和现金等禁运货物。

2.若有一方有意中止合作协议，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

1）乙方无故未按时结清甲方货款超过15天内应承担违约责任（0.3%）。

2）一方有意中止合作而没有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的`，应承担费对方最后一个月费用的30%。

从双方签署合同之日起，双方依照上述条约中止合作关系之日结束。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代表签字；

电话：电话：

\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篇五**

甲方：（委托方）

乙方：（承运方）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此运输协议，现就如下事项进行约定，由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委托乙方承接公路货物运输，乙方须安全、准时、完整地将承运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并交给定收件人。

二、甲方应提前六个小时向乙方提出用车计划，乙方应在指定的时间将适合吨位或方位的车辆派发指定地点装货，乙方安排装货的车辆应符合装载要求，货箱应保持清洁，装载后要求装载牢固，遮盖严密。

三、委托运输货物的品种、数量、价值、目的地、收货单位（或个人），以甲方开出的产品出库单及运输协议为依据，装货时双方当事人应在场点件交接，乙方在确认货物包装完好无损，件数准确无误的前提下签字。

四、运费支付方式：现付（ ）货到付款（ ）月结、（ ）

五、违约责任：

a）甲方委托乙方购买货物保险，保险率为3‰、在运输途中如发生意外（交通事故、火灾等），乙方应根据甲方实际的投保金额做出赔偿，甲方仅协助乙方向保险公司索赔。

b）货物到达目的地如出现丢失、淋湿、及其损坏等情况应在确认后由送货驾驶员签字认可，甲方将此确认货运问题单传真给乙方，乙方应赔偿。

c）乙方承运货物必须准时到达目的地，并送货上门，如果货运期延误3天以上（从乙方收装货物时间算起），而导致甲方收货方退货及索赔，其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d）货物到达目的地，乙方应在第一时间将甲方货物送到收货方，不得以其它原因暂扣所承运的货物。若暂扣所承运的货物，导致甲方收货方延误收货而索赔，则乙方须承担因此而引起的一切责任。

六、经双方友好协议特定运费如下：\*\*至\*\*按元/件、\*\*至\*\*按元/件。（此处\*填地名）

七、乙方至\*\*到达时间为天、特殊情况除外（按出库单日期为准）

八、甲方必须出具有效的出货证明、送货单等给乙方（法律规范内）

九、甲、乙双方在履行公路货物运输中产生的纠纷，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后可直接向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签约地：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_\_\_\_公司签订地点：

乙方：签订时间：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业务模式

甲方根据业务当天\_\_\_采购实际情况以《物流发货单》的方式通知乙方去甲方指点供货单位提货，乙方根据甲方《物流发货单》， 《货物提单》上的货物名称、规格、产地、数量跟实物确认无误后进行装运货物，并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条 货物运输定价

自合同签订生效当年为人民币\_\_\_元/吨，以后年份运费随行就市。甲方除支付上价格外，不再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装车、转运、卸货等产生的费用），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 货物验收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供货单位拿《货物提单》，核实两张单据跟实物无误后，将《物流发货单》盖章后回传甲方指定地点，如发现其中单据跟实物不符应立即通知甲方相关负责人，否则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四条 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起运点：

货物到达地：

第五条 货物承运日期及到达时间

承运日期：乙方根据当天《物流发货单》上面的日期，将货物安全及时的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如逾期未将货物及时送达目的地，视为乙方违约，因此给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组织运输工具所支付的运费的差额、甲方因违约给第三方的赔偿，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由乙方承担；乙方派出的运输工具和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因此给甲方或者第三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货物运到期限：货物必须在拿取货物提单的第二天上午\_\_\_之前送到货物指定地点。

第六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毁损、丢失，调换等。甲方有权根据该批货物的当时购买的市场价值提出全额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七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乙方将货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仓库管理人员在《物流发货单》上签字盖章后，乙方司机凭《物流发货单》去甲方财务办公室结算，每月\_\_\_日和\_\_\_日为结算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第八条 各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

1、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并相应支付给乙方所需费用。

2、 因甲方原因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的，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好货物，并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在结算日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运费或者甲方许可的费用为由对运输货物进行留置，必须将所运货物交付给甲方指定的人和指定的地方。

4、货物到达甲方运输目的地，在乙方运输司机的配合下，甲方应积极组织人员进行货物卸载，其吊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的责任

1、乙方收到甲方的《物流发货单》后，应根据《物流发货单》上的联系方式去甲方供货单位提货，提货时结合《物流发货单》上的名称，数量，规格清点货物，如发现数量，名称，规格，材质与实际不符，应及时通知甲方。

2、乙方作为甲方运输合作单位，对甲方的货物有优先承运权；不得推脱运输。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赔偿责任。

4、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并说明原因，若甲方调查发现有不属实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6、乙方货物装运过程中应将该批货物的《材质证明书》，铭牌等随机文件交给甲方收货人员。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每次发货前，甲方提供准确《物流发货单》，作为乙方去甲方供货单位作为提货依据，由于乙方未按提单要求清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材质及产地提货导致运输出现错误，其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2、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_\_\_元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但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5、乙方如在一个月内有三次推托运输业务，甲方视为乙方单方终止本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十条：变更与终止

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十一条 纠纷处理

若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产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甲方的职工的权限只是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无权对合同的作出任何修改，更无权收取合同项下任何金额。如果确有必要对本合同作出修改或者签订补充协议，必须由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才具有法律效力，所有现金必须进入甲方的银行帐户，所有票据必须有甲方行使票据权利方为有效，否则均不视为甲方收到此款项，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免除乙方付款的责任。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与原件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与本合同有关的补充协议、《物流发货单》作为履行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甲方：\_\_公司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日期： 日期：

甲方：

乙方：

本着友好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结合成都现价及相关法规，就都江堰煤矿运输事宜。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条款。以期共同遵照执行。

一：运输物名称：燃煤

三：运输车型：货箱长为6米至6.5米这个范围之内。

四：运输线路：由甲方指定。

五：运输工期：暂定一年。

六：用车数量暂定10辆，具体数量视情况而论在定。先上5辆车。

七：运输价格及计算方式：

1、运输距离在25公里以内，按每车1000元计算。（壹千元人民币整）

2、超出25公里按照第七条第一款折合为1000除25等于40元人民币/公里超过500米视为1公里。不足500米则不加公里数。每超过1公里就加40元人民币。

八：付款方式：

次日10点结清上一日的运输款。不得超过中午12点。如果这样乙方有权停工，一切损失由甲方负责。并按照十一条款执行。

九：甲方提前24小时通知乙方车辆进场的时间。乙方车辆进场后，甲方在3小时内必须安排车辆装货。如安排不下就按照第十一款第4条执行。

十：其它条款

1、乙方车辆进场后，甲方负责办理路上所需的各种证件和通行证。

十一款第4条执行）

3、乙方驾驶员酒后驾车。带病驾车。如果发生交通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任何负责。

4、甲乙双方经常沟通有问题及时处理。

5、24小时作业。

6、乙方车辆服从甲方安排，不得跳槽。如有跳槽行为出现则赔偿给甲方xx元人民币作为损失。

十一：违约处罚

1、如因甲方施工条件不全，引起乙方不能施工。（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除外）

2、乙方无故停工，甲方有权扣发停工车辆的运输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3、以上1、2都视为违约。

4、违约按照每车每天800元计算。

十二：车辆进场后，甲方马上付给乙方每辆车1000元的进场费用。此费用在工程结束时退还给甲方。

十三：双方发生纠纷时应协商处理。

十四：协议签订后，从车辆进场之日自动生效。

十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身份证号码：

电话；电话：

地址：地址：

年月日年月日

（未尽事宜填写备注）

备注：

**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篇六**

甲方(托运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地址：

有鉴于

甲乙双方进行货物运输合作，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提供货物运输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规定，甲乙双方经自愿、平等、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说明 乙方(承运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地址：

本合同为双方货物运输合作总合同，就具体货物运输服务，双方应另行签订《单项运输协议》，明确货物名称、性质、规格、数量、质量、重量、包装要求、起运地、到达地、收货人情况、运输期限、运费及结算等内容。《单项运输协议》与本合同同等效力，共同约束双方的具体货物运输合作行为。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约定将货物运输到至到达地;

3. 对于乙方的违约行为，甲方有权根据双方约定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对于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二)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如实向乙方告知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货物相关情况，不得虚报或隐瞒;

2. 甲方应当按约定向乙方支付运费;

4. 甲方托运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运输的规定对危险物品妥善包装，作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并将有关危险物品的名称、性质和防范措施的书面材料提交乙方。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约定向其支付运费;

2. 甲方明确标示拒绝支付运费时，乙方对对相应的货物享有留置权;

4. 货物无法完成交付且甲方拒绝处理的，乙方有权对相应货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零一条的规定处理。

5. 对于甲方的违约行为，乙方有权根据双方约定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对于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乙方损失，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予以赔偿。

(二)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应严格按照约定将货物运输至到达地;

3. 货物交付收货人前，甲方要求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的，乙方均应遵照执行。

第四条 货物交付及风险移转

3. 乙方向收货人交付货物以收货人在《单项运输协议》上签收为准，签收后，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收货人承担。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虚报或隐瞒货物相关情况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

2. 甲方逾期支付运费，应按照逾期支付额每日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 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乙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的1.5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以下情况除外：

(1) 不可抗力;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3) 货物的合理损耗;

(4) 甲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5. 因本条规定之外的其他违约行为致另一方遭受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该损失。

第六条 其他

1. 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审理。

2.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篇七**

甲方：

乙方：

根据《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就有关集装箱整箱货物门到门公路运输，自备箱回空事宜项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1、甲方在货物起运前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内容包括箱号、箱型、箱量、收货人、联系方式、送货地址等内容。

2、货物到站：长沙北、收货人：“长沙联运物流有限公司转××××”。

3、甲方进行集装箱装货时，必须严格按铁路、交通部门规定和许可，不得夹运易爆、易燃物品，超重或隐瞒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和费用由甲方承担。

4、甲方须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费率和结算时间及时与乙方结算费用，不得无故拖延。

1、乙方接到甲方的.指令后，应按甲方的要求，及时、准确、安全将货物交付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集装箱交付时以施封锁完好为准，箱内的货差和货种不符与乙方无关。

3、承运期间，乙方对集装箱箱体或箱内的货物损坏、灭失负责。

4、掏箱后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将空箱返回甲方的指定的榆次站或棠溪站。未经甲方的同意，发往其他车站，乙方须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1、长沙北站—蒙牛长沙分仓20英尺：500元/箱

1、每票一结、一次性付清：

2、方式：

3、结算采取先收款后开发票原则。

1、若双方需修改合同条款或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经双方同意后执行。

2、本合同一式叁份，双方各执一份，监证部门留档一份。

3、本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篇八**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方)：

地址： 地址：

传真： 传真：

电话： 电话：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货物提供公路货物运输服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1、 托运的主要货物为：

包装：甲方确保产品符合有关国家规定的标准包装。

属性：水泥产品

1.2、货物的起运地点：

1.3、 到达地点：天水祁连山水泥销售有限公司指定的送货地点。

1.4、甲方托运的其它货物及服务内容，以货物运单或补充协议说明为准。

(1) 甲方发出运输指令

(2)乙方回复认可书装货

(3)发往目的地交货

(4)收货单位验签

(5)将回单交回甲方

(6)甲方承付运费。

3.1、甲方至少提前5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供发运地方和目的地址及联络方式方法等信息。

3.2、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3.3、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3.4、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4.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

4.2、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4.4、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赔偿。

4.5、由于不可抗力(如水毁、地震等造成公路中断)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4.6、由于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车辆损坏严重的并另配车辆转运货物，确保货物及时到达，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5.1、费用的结算标准以双方协商确定的价格为准。

5.2、结算方法为：每月25日为本月发生运输费用的结算日，乙方需交付有效运输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如收货方需要运输发票的,乙方应及时按照甲方要求开据运输发票，如有扣除的款项(管理费每吨2元)，应在运费中扣除。

6.1、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6.2、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过期送达的，按甲方规定条列处理。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6.3、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500元的`违约金。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影响执行合同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6.4、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不再合作，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

7.1、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必须出具有效资格文件、证件和其他注册资料。如属法人委托人签署的，应有法人委托书原件。

7.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本合同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7.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5、本合同全部内容属商业秘密，双方均有责任保守秘密。

8.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8.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若合同在履行中产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篇九**

发票号码保险单号次

中保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为被保险人)的要求由被保险人向本公司缴付约定的保险费，按照本保险单承保险别和背后所载条款与下列特款承保下述货物运输保险，特立本保险单。

标记包装及量保险货物项目保险金额(表格呈现)

承保险别：

所保货物，如发生保险单项下可能引起索赔的损失或损坏，应立即通知本公司下述代理人查勘。

如有索赔，应向本公司提交保险单正本(本保险单共有一份正本)及有关文件。

\_\_\_\_\_\_\_\_\_\_\_\_保险公司

赔款偿付地点

出单公司地址

2.中保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公路货物运输保险条款保险标的范围

第一条凡在国内经公路运输的货物均可为本保险之标的。

第二条下列货物非经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特别约定，并在保险单(凭证)上载明，不在保险标的范围以内：金银、珠宝、钻石、玉器、首饰、古币、古玩、古书、古画、邮票、艺术品、稀有金属等珍贵财物。

第三条下列货物不在保险标的范围以内：蔬菜、水果、活牲畜、禽鱼类和其他动物。

保险责任

第四条由于下列保险事故造成保险货物的损失和费用，保险人依照本条款约定负责赔偿：

(三)在装货、卸货或转载时因意外事故造成的损失;

(四)因碰撞、挤压而造成货物破碎、弯曲、凹瘪、折断、开裂的损失;

(五)因包装破裂致使货物散失的损失;

(七)符合安全运输规定而遭受雨淋所致的损失;

(八)在发生上述灾害事故时，因纷乱造成货物的散失以及因施救或保护货物所支付的直接合理的费用。

责任免除

第五条由于下列原因造成保险货物的损失，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一)战争、敌对行为、军事行动、扣押、罢工、暴动、哄抢;

(二)地震造成的损失;

(三)盗窃或整件提货不着的损失;

(四)在保险责任开始前，被保险货物已存在的品质不良或数量短差所造成的损失;

(五)被保险货物的自然损耗、本质缺陷、特性所引起的损失或费用;

(六)市价跌落、运输延迟所引起的损失;

(七)属于发货人责任引起的损失;

(八)投保人、被保险人的故意行为或违法犯罪行为;

第六条经国家有关部门认定的违法、非法货物，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第七条其他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的损失。

责任起讫

第八条保险责任的起讫期是自签发保险凭证后，保险货物运离起运地发货人的最后一个仓库或储运处所时起，至该保险凭证上注明的目的地的收货人在当地的第一个仓库或储存处所时终止。

但保险货物运抵目的地后，如果收货人未及时提货，则保险责任的终止期最多延长至保险货物卸离运输工具后的15天为限。

保险价值和保险金额

第九条保险价值按货价或货价加运杂费确定。

保险金额按保险价值确定，也可以由保险双方协商确定。

投保人、被保险人的义务

第十条被保险人如果不履行下述任何一条规定的义务，保险人有权终止保险责任或拒绝赔偿部分或全部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投保人、被保险人应当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如实回答保险人就保险标的或者投保人、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的询问。

第十二条投保人在保险人或其代理人签发保险单(凭证)的同时，应一次缴清应付的保险费。

第十三条投保人应当严格遵守国家及交通运输部门关于安全运输的各项规定，还应当接受并协助保险人对保险货物进行的查验防损工作，货物运输包装必须符合国家和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

第十四条保险货物如果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时，投保人或被保险人获悉后，应迅速采取合理的施救和保护措施并立即通知保险人的当地机构(最迟不超过10天)。

赔偿处理

第十五条被保险人向保险人申请索赔时，必须提供下列有关单证：

(一)保险单(凭证)、运单(货票)、提货单、发票(货价证明);

(二)承运部门签发的事故签证、交接验收记录、鉴定书;

(四)其他有利于保险理赔的单证。

保险人在接到上述索赔单证后，应当根据保险责任范围，迅速核定应否赔偿。

赔偿金额一经保险人与被保险人达成协议后，应在10天内赔付。

第十六条保险货物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时，按保险价值确定保险金额的，保险人应根据实际损失计算赔偿，但最高赔偿金额以保险金额为限;保险金额低于保险价值的，保险人对其损失金额及支付的施救保护费用按保险金额与保险价值的比例计算赔偿。

保险人对货物损失的赔偿金额，以及因施救或保护货物所支付的直接合理的费用，应分别计算，并各以不超过保险金额为限。

第十七条保险货物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如果根据法律规定或有关约定，应当由承运人或其他第三者负责赔偿一部分或全部的，被保险人应首先向承运人或其他第三者提出书面索赔，直至诉讼。

被保险人若放弃对第三者的索赔，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如被保险人要求保险人先予赔偿，被保险人应签发权益转让书和应将向承运人或第三者提出索赔的诉讼书及有关材料移交给保险人，并协助保险人向责任方追偿。

由于被保险人的过错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权利的，保险人可以相应扣减保险赔偿金。

第十八条保险货物遭受损失后的残值，应充分利用，经双方协商，可作价折归被保险人，并在赔款中扣除。

第十九条被保险人从获悉保险货物遭受损失的次日起，如果经过2年不向保险人申请赔偿，不提供必要的单证，或者不领取应得的赔款，则视为自愿放弃权益。

第二十条被保险人与保险人发生争议时，协商解决，双方不能达成协议时，按项办法处理：(1)提交仲裁机关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其他事项

第二十一条凡经公路与其他运输方式联合运输的保险货物，按相应的运输方式分别适用本条款及《铁路货物运输保险条款》、《水路货物运输保险条款》和《航空货物运输保险条款》。

第二十二条凡涉及本保险的约定均采用书面形式。

甲方： \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